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ROSSTEC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3)

### **財務資料更新： 虧損減少**

本公告乃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現時掌握資料以及於初步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淨虧損約7.6百萬港元相比，本集團預期於本期間之綜合淨虧損將錄得減少約50%。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綜合淨虧損減少主要歸因於本期間(i)管理層致力於節省成本政策，令行政開支減少；(ii)收到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的「保就業」計劃下的補貼；及(iii)由於取得若干香港知名地產發展商的若干大型室內解決方案項目，令來自室內解決方案服務的收入大幅增加。

由於本集團截至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尚未落實，本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董事會現時所得之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初步評估而作出，其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而且可能會予以調整。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及表現詳情將於本集團截至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內披露，其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底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易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偉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偉生先生、劉敬樂先生及梁伯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智恒先生、辛正權先生及成偉業先生組成。